

山东省职业技术教育学会

关于开展“思政课程与课程思政”专项教学改革课题申报的通知

各会员单位：

为深入学习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教育的重要论述和全国教育大会精神，深入贯彻落实中共中央办公厅、国务院办公厅《关于深化新时代学校思想政治理论课改革创新的若干意见》和教育部《高等学校课程思政建设指导纲要》等文件精神，把思想政治教育贯穿人才培养体系，全面推进高校课程思政建设，深入推进我省职业院校思想政治理论课教学实践，经研究决定，开展山东省职业技术教育学会“思政课程与课程思政”专项教学改革课题申报活动，具体事宜通知如下：

一、申报对象

本学会及各分支机构会员单位管理人员和广大教师。

二、申报人条件

1. 课题申报人应具有良好的政治素质和思想道德品质，具有较强的教学研究能力，具有作为项目主持人组织课题组成员开展实质性研究工作能力；

2. 课题申报人需具有中级及以上职称，或具有博士学位；

3. 每位课题申报人限报 1 个项目，作为课题组成员最多

参研 2 项，每一项项目至少包含 3 名成员。项目组应具有合理的研究人员梯队，成员能够通力协作、按期完成项目研究任务。

4. 中职会员单位申报课题限 3 个，高职会员单位申报课题限 4 个以内。

三、课题内容和要求

1. “思政课程”课题要落实中共中央办公厅、国务院办公厅《关于深化新时代学校思想政治理论课改革创新的若干意见》和教育部《新时代高校思想政治理论课教学工作基本要求》，教师开展教学改革创新，要坚持政治性和学理性相统一、价值性和知识性相统一、建设性和批判性相统一、理论性和实践性相统一、统一性和多样性相统一、主导性和主体性相统一、灌输性和启发性相统一、显性教育和隐性教育相统一。注重改进教学模式，提倡专题教学，注重从理论和实践、历史和现实、国际和国内的结合上回答学生关心的热点难点问题，探索形式多样、效果良好、受学生欢迎的教法学法，鼓励制定实践教学计划，用好社会大课堂。

2. “课程思政”课题要落实教育部《高等学校课程思政建设指导纲要》，应当以马克思主义为指导，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发挥好每门课程的育人作用，充分发挥课堂主渠道在学校思想政治工作中的作用，在知识传授中注重强调价值引领，善于挖掘各类思想

政治教育元素并融入教学环节，充分体现思想政治教育元素，使课程思政与思政课程协同发展，加快构建“三全育人”大格局。

四、选题要求

1. 申报者以《课程思政与思政课程专项教学改革课题选题指南》(附件 1)为主要参考依据，也可根据自身兴趣和基础，自行拟定研究课题。

2. 本次研究课题，以实践性研究课题为主，选题时要注意切实可行，具有可操作性，要注重研究成果的推广价值和借鉴作用。

五、课题申报程序

1. 学校组织申报人按要求规范填写课题申报书(附件 2)、课题论证活页(附件 3)和汇总表(附件 4)，并由学校汇总后统一报送纸质版和电子版。

2. 纸质版申报书和活页，A3 纸双面印制、中缝装订，一式各 5 份；课题汇总表由会员申报单位联系人负责统一填写，A4 纸质一份。立项申报书、汇总表由所在单位盖章后寄送，并将电子版报送电子邮箱：szgzyj@163.com)。

3. 学会聘请有关专家对申请立项课题进行评审、认定，并择扰立项 100 项左右。

4. 批准立项的课题，由学会进行编号注册，发放立项通知书。

5. 申报人收到批准立项通知后，即可组织有关人员开题，并进入实质性课题研究。

6. 本次立项的课题均为自筹经费项目，各学校可根据具体情况资助。

五、时间安排

1. 课题申报时间截止至 2021 年 3 月 5 日，逾期不再接收课题申报。

2. 本课题研究周期为 2021 年到 2023 年。

3. 请各会员单位认真组织、积极参与课题申报工作，并做好课题的初审推荐工作，及时报送相关材料。

4. 材料报送地址：济南市旅游路 4516 号 邮编：250103

联系人：杨老师 电话：0531-86335086

山东省职业技术教育学会
山东省职业技术教育学会“思政课程与课程思政”研究分会
山东省高职高专院校思政课建设联盟
2020年12月22日

附件 1：“思政课程与课程思政”专项教学改革课题选题指南

附件 2：“思政课程与课程思政”专项教学改革课题申报书

附件 3：“思政课程与课程思政”专项教学改革课题论证活页

附件 4：“思政课程与课程思政”专项教学改革课题申报汇总表